睢农〔2022〕91号

 签 发 人：刘传伟

 办理结果：A

**关于对县人大十六届一次会议51号建议的**

**答 复**

董店乡代表团：

您们提出的“关于持续加强高标准粮田建设，确保粮食安全的建议”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近几年来，睢县强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，达到集中连片、旱涝保收、节水高效、稳产高产的目标，目前全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达68万亩，今年正在建设的15万亩，已基本实现全覆盖。在建成的高标准良田项目区，田间基础设施齐全，路井桥全部符合要求，确保了路通、线通、电通和50亩以下都有一眼井，达到了“三通一保”，确保粮食安全。下一步开始实施提升项目，预计2023年15万亩。

**一项目概况。**2022年建设高标准农田15万亩，项目概算总投资2.25亿元。涉及西陵镇、匡城乡、尚屯镇、周堂镇、孙聚寨乡、平岗镇、白楼乡。7个乡镇101个村委。建设内容：新修田间道路218条127.2公里，维修田间道路2条6.2公里；新建生产桥84座，管涵35座；新打机井1817眼、配套维修旧井892眼；安装水泵2709台；安装玻璃钢井堡2709个；地埋线约120万米；电力台区设施约84台。

**（二）项目进展情况：**

工程总体进度完成98.9%。资金拨付完成89%，作为我县2022年民生实事，已按照要求稳步推进，符合市县民生工程质量和进度要求。

**经验做法：1、成立专班，制定方案。**按市农业农村局分配我县的15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，局成立以主要领导为组长，分管领导为副组长，抽调20名骨干力量成立工作专班并制定工作方案，建立工作台账等。

**2、完善制度，压实责任。**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，推行“八不准”管理制度，压实“三方责任”。“八不准”管理制度：一是不准施工企业无故拖延工期；二是不准施工中偷工减料；三是不准选购不合格材料设备；四是不准违反施工程序；五是不准擅自改变设计图纸；六是不准延误填写施工日志和监理日志；七是不准迟报、错报信息资料；八是不准管理人员无故缺勤、离岗。对违反以上八条者，在给予通报批评、限期整改的同时，并根据八不准管理落实细则，分别给予相应经济处罚。压实“三方责任”：一是压实项目管理人员的监管督导责任；二是压实监理部门的监理责任；三是压实施工企业的施工责任。农业农村局要求项目管理人员、监理单位、施工企业根据各自的职责，列出责任清单，递交责任承诺书，确保责任明确，责任到人，失职问责，追责有效。

**3、强化管理，严把质量。**坚持工程质量问题零容忍，切实加强过程监管，严把施工每一细节。一是落实“四级质量监管”，严把工程质量关。实行项目业主、监理驻地监管，施工单位自主质量把关，项目乡镇质量把关，村委群众全程参与质量监管的四级监管体系。尤其突出村级监管，发动群众参与监督，每项工程村级不签字认可，不予验收通过。二是落实“四个及时”，严查隐蔽工程。及时填写施工、监理日志，及时拍照留存隐蔽工程影像资料，及时完善各项竣工资料，及时验收拨付工程款。通过严格管理，达到内业外业紧密相连，工程管理环环紧扣，既保证了施工进度，又提升了工程质量。

**4、加强督导，跟踪问效。**睢县纪委监委派驻农业农村局纪检组成立了高标准农田建设督导组，对项目工程进度、工程质量、工程管理、资金拨付进度、乡村配合、人员在岗履职等进行全方位督导，有力的推动了项目实施。同时，农业农村局对工程建设进度实行“周通报、月评比”制度，对评比落后且没按施工计划时间节点完成任务的给予处罚。

再次感谢您们对关于持续加强高标准粮田建设，确保粮食安全的建议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继续对我们的工作，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 睢县农业农村局

 2022年9月12日

联系电话：8166182

联系人： 王永琦